

文化部关于贯彻《娱乐场所管理条例》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323/2021\\_2022\\_\\_E6\\_96\\_87\\_E5\\_8C\\_96\\_E9\\_83\\_A8\\_E5\\_c80\\_323725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23/2021_2022__E6_96_87_E5_8C_96_E9_83_A8_E5_c80_323725.htm) 文化部关于贯彻《娱乐场所管理条例》的通知（文市发〔2006〕7号）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文化厅（局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文化局：新修订的《娱乐场所管理条例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458号，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已于2006年3月1日起施行。为深入贯彻《条例》，促进娱乐场所的健康有序发展，文化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一、认真做好《条例》的学习宣传贯彻工作 各级文化行政部门要提高对学习、宣传、贯彻《条例》重要性的认识，结合实际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方案，并把《条例》的学习、宣传作为2006年一项重要工作来抓。要深入学习、把握《条例》的立法宗旨和精神，明确管理职责和权限，增强依法行政意识，提高执法水平。要加强对娱乐场所经营业主和从业人员的培训，使其做到守法经营，文明服务。要积极会同有关部门，充分利用报纸、电视、广播、互联网等媒体，采取多种方式和手段，广泛、深入宣传《条例》，使社会各界了解娱乐场所管理的基本制度和有关规定，为贯彻《条例》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。二、严格娱乐场所开办条件，规范娱乐场所审批程序 《条例》明确了对娱乐场所实行“娱乐经营许可证制度”，这是文化行政部门加强娱乐场所监管的有效手段。各级文化行政部门要严格按照《行政许可法》的要求，转变工作方式，完善制度措施，规范工作流程，严格审批程序，把好娱乐场所的准入关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
